

【政風宣導-機關安全宣導】從帳戶動產騙至房屋不動產！

5 旬婦遭詐空退休金及房產

廉政檢舉專線：0800-286-586

短短幾通電話騙走上千萬元，詐騙集團從詐取匯款、交付帳戶存摺及提款卡等動產，進階動歪腦筋到不動產上！年長者常成為假冒公務機構詐騙手法的目標，但近來也見 7、8 年級生遇上此手法詐騙，詐騙話術及三階段陷阱，你我都別輕忽。

住在臺北市的陳姓婦人，日前接到假冒健保局人員來電，表示其健保卡將遭停卡，經查詢其重覆使用藥物及盜領健保補助費用計新臺幣 3 萬 5,000 元，聲稱若無此事可能資料被盜用，接著又接獲自稱楊警官的來電，要求陳姓婦人至超商按對方指示操作 ATM 匯出款項，並依照假警官指示銷毀超商傳真公文及堅守偵查不公開，沒有向他人諮詢求助，直到數日後接獲他縣市警方來電表示查獲詐欺車手，經查詢帳戶方知陳姓婦人亦是受害人，婦人才知受騙；隔日，陳姓婦人在家中又接獲假檢察官來電，聲稱有筆詐騙款項可領回，並以「資金控管」為由，要求提供帳戶提款卡及密碼，否則將列為人頭帳戶判處重刑，須「監管帳戶」2 周時間，並稱待結案後「資金監管款項會再以國賠方式連同利息一併返還」，復陳姓婦人親自交付 3 張提款卡給前來取件的詐騙集團，計遭詐領 19 筆，新臺幣 156 萬元。

惟詐騙集團食髓知味，陳姓婦人後續又接到自稱吳主任檢察官來電，聲稱之前動產的案件已簽結，要換成調查陳姓婦人名下不動產，釐清是否與主嫌共謀洗錢案，假主任檢察官並指示婦人以投資名義，到當舖將名下 2 處房子典當，並將典當所得新臺幣 1,000 萬元及 500 萬元許以臨櫃匯款方式用美金匯至對方指定帳戶，計匯款 3 筆，另又按指示交付黃金首飾給前來取件的詐騙男子，前後遭詐騙新臺幣 2,000 萬元，卻苦等不到通知案件簽結，回電又均無人接聽，才驚覺遭到詐騙而報警。

分析該詐騙手法，詐騙集團會先聲稱被害人身分遭冒用、健保卡濫用遭停卡及申辦電信並欠繳電話費，電話之後轉接給假警察、假檢察官後恐嚇被害人涉及刑案、人頭帳戶、詐欺共犯等，被害人心生恐懼下便容易失去判斷力，最後要求被害人匯款，甚至是要求提款並交付給前往住處執行假公務及取款的車手，現在更進階從詐取動產款項到騙取被害人典當不動產，再匯至指定帳戶。

刑事警察局呼籲，檢警不會監管任何的人帳戶，更不會要求收取現金或存簿，提醒民眾聽到「身分遭冒用協助申請資金公證」、「資金控管」、「現在電話幫你做筆錄」、「等下傳真公文給你」、「法院幫你保管金錢」、「監管帳戶」等關鍵字時，絕對是詐騙！因為積欠健保、電信費用均是用紙本通知繳費，現行法令檢警更不可能用電話做筆錄及傳真公文(公文必定為蓋關防紙本)，更遑論監管帳戶或保管金錢，希望各位年輕朋友回家多向家中老年長者宣導，必要時可在電話旁邊放置假檢警詐騙的文宣或專刊，類似的詐騙的手法在刑事警察局 165 反詐騙官方網站及 165 反詐騙 App 上都有介紹，有任何疑問歡迎撥打反詐騙諮詢專線 165 查詢。(資料來源:桃園市水務局政風室)